

高校党风廉政建设风险点排查及防控研究

贵州理工学院 陆之海¹

[摘要] 随着高等教育的不断发展，国家对教育资源的投入，高校已不再是人们眼中的“清水衙门”。而在高校中，腐败案的层次不穷，更是印证了这一点。高校是高级知识分子的聚居地之一，也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点地带。所以，在高校建设中，党风廉政建设显得尤为突出和重要。

[关键词] 党风廉政建设 风险点 排查 防控

高校党风廉政建设，是高校开展工作的重要前提和保障，是实施“依法治校、从严治校”的根本，近年来，高校腐败案等严重违纪违规现象屡见不鲜，更有部分大案要案出现在高校，这不仅给我们敲响了警钟，也给我们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带来严峻的挑战。常言道：“制度如渠、行为如水”，渠道怎么设，水就怎么流。我们如何开展好高校的党风廉政建设，实现科学发展与可持续发展相结合，关键在于制度建设。于此，必须梳理好制度建设这一道渠，高度重视制度建设，从制度上下功夫，把握好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各个环节，真正把高校党风廉政建设落到实处。

一、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渊源

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虽然是近年来中国反腐败斗争实践中

¹ 陆之海，男，贵州理工学院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

应运而生的措施，但它的思想却源远流长，先秦时期就建立了巡视制度，明朝朱元璋为惩治官场腐败，曾亲自主持修订《大明律》、制《大诰》，以加大对贪官污吏依法惩治的力度。制度反腐更是国外发达国家治理腐败的一条重要经验，英国早在1889年就颁布了世界上第一部《反腐败法》，2003年又公布了新的《反腐败法》草案，有效防范和控制了腐败蔓延。北欧国家之所以取得国际社会公认的廉政建设成就，原因也在于各国普遍拥有一套全民参与、他律与自律相结合、完善有效的廉政法律制度。《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签署，则进一步推进了制度反腐的国际化进程。

二、高校党风廉政建设风险点分析

当前，在高校发生的一些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职务犯罪案件呈多发趋势。高校存在的这些腐败现象和问题，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高校对市场经济所发生的变化还不太适应等社会因素的影响；也有高等教育中思想工作缺乏针对性和有效性，特别是规章制度和管理措施跟不上，监督制约机制不健全、社会上一些腐败案件的滋长因素以及自身党建体制机制不健全等的问题，为高校腐败案的滋长制造了新生的温床。就高校自身而言，党风廉政建设最主要是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一）党员干部参加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

高校本应该是一片“净土”，但是目前很多腐败的大案要案都或多或少的与高校扯上了某种关系，不得不说，目前高校已经不在是以前人们常说的“清水衙门”，所以，高校

党风廉政建设首先必须要加强党员及党员干部、高校领导班子的政治理论学习，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

1、高校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把理论学习放在重要位置，深入对理论的系统研究和深刻理解，掌握国家的大政方针、政策，确保每一位党员干部自身政治素质的提升及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

2、部分领导干部理论学习与实践相脱离，忽视了理论与实践的辩证唯物关系，对政治理论的学习只满足于记住几条重要论断和几句讲话，缺乏系统性、经常性的深入学习，比如学习一些经典的腐败案例时，不能从中悟出一些道理，不能用这些案例作为反面教材来时刻提醒自己。所以，只有在理论上分清是非，才能做到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

（二）思想认识不到位、重视度不够

在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上，有些领导干部和教师认为高校的干部学历层次、职称比较高，综合素质比较好，出现腐败情况的可能性不大，问题不是太严重，如在资产设备采购、基础设施建设、财务管理、招生宣传工作等工作领域发生的违纪违法问题和案例仅仅是个别现象，没有普遍性，因而在思想上认识不到位，没有引起广大师生和各级主管部门的高度重视，导致职务犯罪案件呈多发趋势，形势不容乐观。

1、部分领导及领导干部没有真正树立科学发展的理念，没有处理好党风、党纪、政纪与个人利益的关系，有少部分领导干部还存在“当官不发财、请我都不来”、甚至有“人

为财死、鸟为食亡”的错误看法，没有认清形式，没有把思想摆正。

2、有些党员干部或者是管理者，认为高校党风廉政建设是一项从“务实”到“务虚”的工作，是次要的任务，大家都能认识到的工作，即使是学习了文件精神、案列等，都认为是走走过场，出现认识上的偏差。

（三）制度不健全、领导抓力不够

上世纪九十年代末开始，随着高等教育的不断发展，“扩招、申本、更名、上学位点、教学评估、质量工程等工作成为高校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高校领导把抓“发展”作为第一要务，这在一定程度上往往放松了对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关注，很多人专法律的空子、专制度的不足，“遇事用经验说话，出了事用感慨包容”。

1、部分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和管理上存在着弊端和薄弱环节，规章制度和管理措施不到位，监督制约机制不健全。有的高校虽然制定了一些制度，但不够系统、全面，源头治理的措施不力、办法不多，存在着“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现象。更有甚者在跟踪检查、工作督察中走过场，因而制度落实不到位，执行力不够，虽有制度，但形同虚设。

2、对于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在某种意义上说归咎于主要领导精力不够集中，措施不够得力，责任不够到位，领导抓力不够。往往出现会上说得多、会下落实得少、有时认为开会了就是落实了；学校纪检监察部门抓得多，全校性协作得少。“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现

象在高校仍有一定的代表性。责任追究也不是太到位，一些人出了问题，相关领导责任追究不够严格，动真格的不多。

（四）处罚力度不强

有些高校领导虽然在思想上重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也制定实施管理制度和措施办法，注意加强学校的内部管理，但是考虑到学校一旦出了事、有人被查处，被媒体曝光后，会影响到学校的社会声誉和形象，所以，对于学校发生的一些违法违纪问题或采取隐瞒不报、压制不查，或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对于出现问题的干部过多考虑到培养不容易，以前对学校发展也有过一定的贡献，因而在责任追究上不够严格，尽可能在学校内部给予从轻解决。这些造成了一些“手中有权”的领导干部抱有侥幸心理，一旦出了事，不是从自身找原因，而是多强调客观原因，避重就轻，逃避处罚，推卸责任，蒙混过关。

三、防控措施的对策思考

（一）加强学习、提高认识

我们所处的是一个知识迅速增加、信息不断更新的时代，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作为高校党员及党员干部、领导，面临着新情况、新问题的不断发生，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如何才能在新形势下发挥作用，只有高校管理者，加强自身理论学习，提高自身修养，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决拥护党的领导，提高服务意识，认清时代、认识自己，转变观念、加强修养。

1、高校领导干部要端正学习态度。领导干部要加强学

习，关键要有正确的学习态度，只有端正的学习态度，才能有学习的紧迫感，才会学得主动、学得认真、学得深入、学得踏实，领导干部要带头，在加强高校党风廉政建设中起到主导作用，成为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主要推手。

2、思想认识不到位，这是很多领导干部最后沉沦时发出的最肺腑的话，所以作为高校领导干部，特别是身居要职部门的领导，必须认识到组织培养自己的不易，更要清楚的认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利，必须正确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二）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基础制度

高校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应注意从源头上抓起，制度建设应突出合理、公平和公开特点，更注重建立健全结构合理、配置科学、程序严密、制约有效的权力运行机制。

1、高校党风建设，关键点是用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依靠制度惩治和预防腐败，是做好高校反腐倡廉工作的重要保证。高校党风廉政建设重在制度建设、制度创新，高校应坚持改革创新、与时俱进的精神，应从源头上加大预防腐败力度的需要，以制约权力为核心、以领导干部为重点、以重点领域和环节为关键、以消除滋生腐败的条件和空间为目标，进一步制定和完善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和反腐倡廉制度，努力形成较完备的制度体系，加强高校党风廉政长效机制建设。

2、健全和完善高校、院系两级党委（党总支）、行政、党政联席会议等制度建设，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不断完善学校、院系的议事规则和决策机制。对于涉及重要

决策、干部任免、重大事项和大额资金使用，必须由领导班子集体讨论、研究决定，要充分发扬民主，防止个人专断、一个人说了算。

3、要贯彻落实高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的相关规定，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作为高校的重灾区之一就是基础建设和高校招生工作，必须实行招标公开招投标形式进行资源的合理配置，对招生工作，建立有效的监管制度，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建立健全监督机制

高校党风廉政建设要注重提高干部队伍廉洁自律意识，贪婪是万恶之渊，贪婪加权力，必然产生腐败。戒贪婪、守清廉，提高干部队伍廉洁自律意识是防止腐败产生的重要思想基础。最近几年，中央查处的党内干部中的腐败分子，有部分来自我们高校，甚至是国内知名高校，从而，有效的印证了“贪”字头上一把刀的经典名言。那么作为高校党委，如何做好党风、政风、党纪廉政建设，构建合理的监督机制尤为重要。

1、首先，高校党政部门应突出加强对重点部门的监管，健全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机制，既要“惩治于已然”，更要“防患于未然”，重点岗位轮岗制度，原则上管人、管钱、管物的部门主要负责人干满一届后必须轮岗，加强对重点部门权力运行的制约，确保他们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保护好干部，维护好学校的利益和学校良好形象。

2、其次，加强对重点环节和人财物等重点部位权力行使的监督机制，努力探索和创新有效的监督机制。

3、再次，广开言路，拓宽监督范围。通过开通举报电话、设立举报信箱、聘请校外监督机构及工作人员直接参与学校党风廉政建设活动，改变原来系统内外的监督渠道，使全体教职员工充分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强化职责，完善责任机制

高校党风廉政制度建设注意把制度建设贯穿于反腐各个环节当中，在加强教育、发扬民主、健全法制、强化监督等各方面都建立起长效的党风廉政机制和反腐机制。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进一步落实领导责任制和工作责任制，完善责任落实机制。

1、高校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到领导班子的重要议事日程。

2、要进一步加强强调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负全面领导责任，要亲自抓，负总责；其他领导干部对所分管的工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领导责任。

（五）加强对高校反腐倡廉工作的领导

高校党委要切实负起全面领导责任，要按照上级的统一部署，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摆上重要工作日程，纳入高校发展的总体规划，从实际出发，明确工作任务，确定工作重点，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

任制，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是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部门和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明确各级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的任务和责任，对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疏于管理，导致管辖范围内发生重大案件、不正之风盛行，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要进行责任追究。要重视和支持纪检监察工作。加强对纪委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的领导，明确纪检监察机构的任务和要求。建立健全纪检监察组织机构，理顺关系，配好、配强干部，保证经费，改善办公条件，支持他们履行职责。同时，上级主管部门要加强对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指导和协调。

总之，高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重大，意义深远，学校必须始终高度重视，积极落实，认真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不仅有利于高校教育的健康发展、有利于预防高校腐败案的发生，更有利于确保高校教育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1. 李惠萍，《廉政文化的历史渊源及时代价值》，甘肃理论学刊，2006年11月第6期，《政治广角》总第178期。
2. 加强制度建设，提高制度执行力——徐少农纪检组长在“学习《廉政规则》，规范从政行为，促进科学发展”主题教育等系列活动上的讲话。
3. 何玉叶、戴家隽，《切实抓好高校廉政文化建设》，中国监察—理论纵横2009年第6期。

4.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见》2007年9月19日。
5. 苏醒,《高等学校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经济研究导刊,2011年第8期总第118期。
6. 人民网,《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基本经验》,2012年06月14日。
7. 杨火保,《关于加强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几点思考》,湖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报,2012年01期。